

# 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通知

山农大学通字【2019】23号

## 关于推荐 2017—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 先进个人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在学校党委、行政的正确领导下，全校上下高度重视招生就业工作，认真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对大学生就业工作的战略部署，全力落实学校党委、行政对招生就业工作的要求，强化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创新工作思路，全员参与，多措并举，推动了招生就业工作深入开展，圆满完成了招生就业工作任务。为树立典型、表彰先进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7-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推选条件

1.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有较高的政治理论水平。

2. 严格执行国家和山东省招生就业工作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职业道德。

3. 贯彻落实“全年关注、全员参与、全程指导”的工作要求，深入基层，坚守一线，在本职岗位上恪尽职守，顾全大局，廉洁奉公，用一片真情实意关心、关怀、关爱毕业生，积极为毕业生成长成才提供优质服务。

4. 爱岗敬业，勇于创新，业务能力强，在招生宣传、基地建设、就业指导、市场开拓、毕业生推荐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。

## 二、推荐名额

各学院、各部门推荐本单位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1名。被评为招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的学院推荐2名（先进集体名单另行通知）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1. 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填写《2017—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审表》，此表可从学校就业信息网下载专区下载。

2. 《2017—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审表》由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后，于5月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2:00前送交就业指导中心办公室，逾期未推荐的单位视为自动放弃。

就业指导中心办公地点：北校区西礼堂201

联系人：刘鹏

联系电话：8242475

附件：2017—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审表

学工处

2019年4月29日

附件:

## 2017-2018 学年招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审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学历学位		职务		职称	
工作单位				联系电话	
主要事迹					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主要负责人签字:  签章 年 月 日				
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	签章 年 月 日				

学生工作处制表